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瓶装燃气 服务点迁址的公示

编号：(迁)点2016003号

深圳市深南燃气有限公司拟将在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象社区雪象花园新村80栋101设立的(名称)深圳市深南燃气有限公司坂田供应站雪象服务点搬迁至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社区工作站黄金山6巷15号101。经我局工作人员现场勘查,基本符合《深圳市建设局瓶装燃气服务点备案审核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5天,公示期从2016年3月24日至2016年3月28日止。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将有关意见反馈至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燃气科,电话:0755-28589910,传真:0755-28589911。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16年3月24日

